

为加强司法所队伍建设、夯实司法行政基层基础,垣曲县司法局新招录27名司法协理员——

# 司法所来了“新面孔”

本报记者 张君蓉

## 法治视点

编者按 为破解司法所“人少事多”的难题,规范司法所辅助人员队伍,根据市司法局安排部署,垣曲县司法局率先在我市开展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公开招聘的27名司法协理员已于2024年11月正式入职。

司法协理员是协助开展司法所工作的辅助人员。开展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是司法部加强司法所队伍建设、夯实司法行政基层基础的一项重要举措。

1月2日一大早,高凯鑫准时打开山西省社区矫正一体化平台,对社区矫正对象手机App签到、周期考核、事项申请审核审批、定位监控等情况进行核查,确保他们没有越界、按时签到、学习、现场报到,并将社区矫正对象的信息化核查结果进行登记。“社区矫正是我国刑罚执行的方式之一,司法所依法接受县社区矫正管理局的委托,责任大、担子重,在日常监管工作中要通过平台核查、实地查访、定期报告、集中、个别教育学习和公益活动等相结合,时时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监管和教育,对有异常情况的社区矫正对象,要及时通过心理干预等手段进行化解,消除隐患,确保每一名社区矫正对象都在监管范围内,杜绝脱管、漏管现象,防止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高凯鑫说。

高凯鑫今年22岁,去年6月刚从长治学院法律与经济学系毕业,是去年11月垣曲县新入职的27名司法协理员中的一员,目前在垣曲县司法局新城司法所工作。“虽然上班才两个月,经过局里岗前培训,再加上他们本身素质也高,适应工作很快。”新城司法所所长王小兵告诉记者。

### 壮大法治力量 强化基层治理

基层强则国家强,基层安则天下安。司法所是司法行政机关的“神经末梢”,是直接面向人民群众提供法律服务的一线平台和窗口。

随着我市全面依法治市工作的推进,司法所在基层法治建设中的作用更加突出,不仅承担着日常的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普法宣传、安置帮教等工作,还承担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的职责。司法所“人少事多”、专业人才缺乏的问题也日益凸显,制约了基层法治建设的推进。

“单人所”很长一段时间都制约着基层司法行政工作,前两年我们通过聘任专职人民调解员、实施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者坐班制等方式,缓解了一部分压力,但是基层司法所建设仍然亟待加强。”垣曲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刘永平说。2024年4月,接到市政府下发的《运城市开展司法协理员制度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后,他们积极向垣曲县委、县政府汇报,县里非常重视并予以最大限度支持。同年6月20日,制订了《垣曲县2024年公开招聘司法协理员实施方案》,接着严格按照招聘程序对外公开招聘27名司法协理员。

“招聘工作是由县司法局和县人社局共同组织实施的,以公开、平等、竞争、择优为原则,科学设置司法协理员招聘程序和准入条件。招聘公告在县政府官网发布后,一共有600余人报名,后经过审查有585人参加了考试。最终通过笔试、面试、



▲司法协理员在新城镇左家湾村进行法律宣传。

▲两名司法协理员登记社区矫正对象的信息化核查结果。

本栏照片由本报记者金玉敏摄

体检,根据计划招录了27人,平均年龄27岁,最小年龄22岁,30岁以下占77.8%,本科以上学历25人,专科2人。其中,法学专业2人,具有法律工作经历的有6人。”垣曲县司法局政工股股长张倩介绍。

### 明确职责定位 让协理员“管得清”

垣曲县司法局立足新时代司法所建设新要求,大胆探索、先行先试,全力推进司法协理员工作提速增效。在发布的招聘公告中,明确了司法协理员岗位设置和职责要求。

记者了解到,司法协理员岗位职责主要有协助指导人民调解工作;协助参与基层普法依法治理;协助组织提供基层公共法律服务;协助承担社区矫正工作;协助开展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协助参与推进辖区基层法治建设;协助开展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协助开展合法性审核(查)工作;协助收集立法意见建议及县政府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协助做好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协助开展远程视频会见工作;协助开展司法所其他工作等12项工作。司法协理员最低服务期3年,薪酬福利参照同级公安辅警工资标准,根据本地经济发展情况、物价指数等,由县司法局会同人社局结合司法协理员相应的工作岗位核定,并建立正常的工资增长机制。

“招录工作完成后,为让司法协理员更快地适应工作、进入角色,去年11月13日,局里组织召开司法协理员见面座谈会。公开招聘的27名司法协理员逐一作自我介绍,畅谈入职感悟和今后工作打算,刘永平局长围绕司法行政工作实际与司法协理员进行深入交流,让他们对今后的工作有了一个整体的认知。接着,局里又对新招录的司法协理员开展入职培训。培训内容涉及普法宣传、行政复议、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人民调解及法律援助六大内容,由局里各科室负责人和律师代表进行授课。经过授课,新录用的司法协理员厘清了工作思路,增强了业务能力水平,为日后更好地融入工作岗位奠定了坚实基础。”垣曲县司法局副局长霍恒莉介绍说。

### 新面孔带来新变化 司法所焕发新活力

这些新入职的司法协理员朝气蓬勃,青春热情,很快便投身到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中。

2024年12月1日至12月7日是第七个宪法宣传周。宣传周期间,垣曲县紧扣“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主题,开展了系列宣传活动,让宪法精神在舜乡大地落地开花。

活动中,两抹颜色最为亮眼:一抹是“政法蓝”,另一抹就是“青春绿”。“政法蓝”

是法治副队长队伍。宪法宣传周期间,39名法治副队长通过诵读宪法、宪法知识宣讲、“小案例”讲“大法律”等活动,用“政法蓝”守护“少年红”,让宪法的光辉照耀在校园的每一寸土地。“青春绿”指的就是年轻的司法协理员队伍。宪法宣传周期间,垣曲县司法局27名新招录的协理员组成法治小分队,深入田间地头、走进学校开展宪法宣传,在法治文化阵地开展解说、拍摄新颖的宣传视频……他们用充满活力的“青春绿”守护“宪法红”,为宪法宣传奉献出自己的力量。

杨帅是皋落司法所的一名司法协理员。在皋落司法所所长的指导帮助下,他已经可以独立开展一些日常的工作。前几天,他就为新接手的安置帮教对象钱某建立了帮教档案,建立帮教小组,制定帮教计划,定期了解帮教对象的思想动态和生活情况。他告诉记者,闲暇时间喜欢和所里的人民调解员交流沟通。“我觉得自己阅历少,调解矛盾是我的弱项。再加上我不是学法律的,工作中还是要多听多看,多向前辈请教。”杨帅知道自己的短板,也清楚自身的优势,他大学毕业后,在北京一家企业做过新媒体,上岗后,结合司法协理员法律宣传的职责,计划利用自己的特长,拍一些普法短视频,“相比较于枯燥、零碎的法律知识,情景剧更加为群众喜闻乐见。接下来,做好本职工作外,我想尝试着和大家合作在这方面有所贡献。”提起未来的工作打算,杨帅踌躇满志。

能是天黑迷失了方向,不在眼前这片山林中。于是,大家继续扩大搜索范围。

“找到了!找到了!在那儿!”经过两个多小时的搜寻,民警最终在一山沟将两位老人找到。他们当时意识清醒,但体力已严重透支。见到民警前来救援,老人激动不已。民警立即为他们披上保暖衣物,在确认两位老人并无大碍后,悉心搀扶他们下山。

经了解,两位老人听说村后山可能有古村落,想着午后闲来无事,便决定上山一探究竟,不料因路远天黑且地形复杂,不慎迷路。

“真是太感谢了!谢谢,谢谢……”焦某见到父母安全回家后,激动得连声道谢。

通过查看周边监控,最终经过两个多小时的查找,在距离饭店一条街道的某幼儿园门前找到该车。根据视频中开走该车的相貌特征,裴先生发现正是自己的好朋友,先是一脸懵,随后慢慢回忆起当时的情况,中午吃饭时,车辆被好朋友借去使用,按照自己的要求,将车辆停放在另一条街道的幼儿园门前,自己一时记不起来。之后,巡逻民警将裴先生和其车辆安全送回家。

从报警、出警到找到“丢失”的车辆,仅用了两个多小时。裴先生对派出所民警高效、快速、尽职尽责的工作作风非常认可,并承诺今后一定注意饮酒后的安全问题,避免类似情况发生。

## 我市检察系统 3个护企品牌入选全省优秀

本报讯(记者 张君蓉)日前,山西省人民检察院、山西省工商业联合会发布了“能动履职培树创新品牌 服务保障市场主体健康发展”优秀护企品牌,盐湖区人民检察院“盐检护企”、芮城县人民检察院“检盾润(芮)企”、稷山县人民检察院“稷小智”护企品牌成功入选。

盐湖区人民检察院创建的“盐检护企”品牌,开展专门巡回检察,形成多方监督合力,切实保障社区矫正对象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当权益,真正实现社区矫正监督执法、检察监督与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双赢多赢共赢”,为服务保障市场主体健康发展贡献检察力量。芮城县人民检察院以“检盾润(芮)企”品牌为引领,聚焦专业化、精准化、法治化建设,统筹“四大检察”职能,一体推进护企品牌建设、案件办理、社会综治、普法宣传,以高质量检察供给服务高质量发展。稷山县人民检察院全力打造知识产权“稷小智”护企品牌,积极服务创新型企业在,在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建立服务点,探索开展“1+1”结对式、点餐式知识产权维权服务,不断强化知识产权综合司法保护。

去年年初以来,我市检察机关积极贯彻落实最高检关于“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的部署要求,紧密结合全省护企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主动融入运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结合辖区企业发展特点,聚焦企业“急难愁盼”,倾力打造检察护企品牌,依托品牌创建,提升检察服务质效,以更高站位、更新理念、更实举措、更优服务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 我眼中的警察故事

### “特”别的平安守护

本报记者 南 辽

提到特警,不少人脑海中会出现他们头戴钢盔、手持盾牌维护治安时英姿飒爽的场景。特警作为人民警察队伍中的特殊一员,他们究竟特别在哪里?带着这个问题,记者走进市公安局反恐特警支队,详细了解特警的日常工作。

“特警每天的工作主要是训练、巡逻、应急处突。”在反恐特警支队,市公安局反恐特警支队副支队长张磊向记者介绍。几句简短的介绍,却是巡特警日复一日的坚守,他们用坚定的信念、过硬的体能素质和专业能力为辖区群众撑起一把平安伞,用心守护着城市的平安。

在中心城区街头巷尾或一些重大活动现场,看到全副武装、持枪巡逻的特警,总能让人安全感拉满。“我们以开展网格化巡逻为基础,实施动态化、精准化巡逻。”张磊说。为提升社会面巡逻防控的精准度,该支队根据110警情推送,通过大数据分析研究制作“警情热力图”,根据警情频次、警情种类、社会形势等变化,对巡逻区域、巡逻设备进行动态调整,确保巡逻的针对性和实际效果,更好地守护市民群众安全。

巡逻防控需要更多警力。面对这一情况,市公安局反恐特警支队根据公安部提出的“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创新性地探索组建了一支无人机中队,并组织配备了多种类型的单兵无人机和无人飞机,引入无人机设备在重点场所、重点时段进行日常巡逻,努力打造符合辖区实际的“无人+警务”实战模式,高标准创建护航城市新发展的“巡天利剑”,在重大活动安保、日常巡逻防控、护校安园等活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为确保巡逻发现的警情能得到迅速处置,该支队创新建立“网格布警、以快制动、协同策应、全域覆盖”的“网格快反”机制,通过划定处置范围、明确快反标准、强化街面屯警、健全力量体系、重塑勤务机制,打造巡处一体化勤务模式,推动街面快反机制全过程提速,实现全市街面警情5分钟以内快处率达到97.8%。

巡逻只是特警工作的一部分,震慑恐怖分子、协助抓捕违法犯罪嫌疑人、处置突发事件等,是特警这一警种的重要职责与使命。“面对危险,怕也得,这就是特警的使命!”当发生持刀抢劫、群众打架斗殴等重大突发事件时,特警是冲在最前线的力量,在紧急关头,他们必须挺身而出,守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2024年12月1日,该支队接到110指挥中心指令,中心城区一建筑工地发现疑似炸弹的危险物。接到指令后,该支队立即组织专业排爆队员携带装备赶赴现场。到现场后,排爆队员对现场进行安全警戒,主排爆手趴在地上小心翼翼地观察确认了炸弹的型号,在排除炸弹的风险后,操控排爆机器人将炸弹夹走,再转移至炸弹集中安置点,有效消除了安全隐患,保护了群众的生命安全。

勤务训练是提升特警实战能力的关键环节。张磊深知,不练就一身真本领,就无法在与犯罪分子正面交锋时保护好群众。“由于工作的特殊性,我们必须将日常训练作为重要内容常抓在手。”该支队牢固树立“战斗力”标准,聚焦打大仗打硬仗,在更高层次深化全警实战练兵,突出以战领训、强化任务牵引,加强典型行动专项训练,练就最强的专业能力、专业素养、专业精神,确保关键时刻“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

2024年以来,全市巡特警开展一级勤务公安武警联勤巡逻66天,出动公安警力58630人次,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482人,协助破获各类案件363起,救助走失群众76名,帮助群众解决纠纷377次,为群众追回被盗电动自行车152辆、手机26部、其他被盗物品折合人民币185200余元,群众安全感显著增强。

本版责编 张君蓉  
校对 李楠  
美编 冯潇楠



▲入冬以来天干物燥,护林防火尤为重要。近段时间,夏县公安局与该县山区乡镇紧密协作,严格执行上山“十不准”规章制度,警民联动24小时严把路口、村口、沟口、山口,千方百计确保国家森林安全。

图为1月5日,夏县公安局泗交派出所民警在窑头村进山口查看行人车辆信息登记情况。  
张秀峰 武曙光 摄影报道

## 二老游山失联 警民连夜搜山

贺 栋 杨国珍

“警察同志,我父母下午上山后,至今未归,电话也关机了。”日前,稷山县公安局西社派出所接到辖区高渠村群众焦某求助。寒风凛冽,夜幕低垂,山上气温降到零摄氏度以下,考虑到老人年事已高,若不及时找回老人,恐怕会有危险,民警火速赶往现场。“不要着急,我们一定会找到老人的。”民警了解基本情况后,鉴于两位老人都已70

余岁高龄,民警和救援人员、村民一起分析推断他们大概的上山路线,并携带救援装备展开搜救。

由于事发地山林茂密,地形复杂,加上夜晚视线模糊,搜寻工作困难重重。众人手持强光手电筒一边呼喊老人的名字,一边留意周围的动静,然而一番努力过后,依旧没能发现两位老人的踪迹。民警推测,他们可

## 过量饮酒“犯迷糊” 民警循迹解“乌龙”

本报记者 乔 植 通讯员 王鹏飞

喝酒喝高了“犯迷糊”,忘了停车地点,以为自己的面包车丢失,便报警求助,没想到芮城县公安局大王派出所民警经过2个多小时的寻找,却发现只是一场乌龙……

2024年12月31日20时许,芮城县大王镇裴先生报警称,自己停放在集镇某饭店门前的白色面包车丢失,请求民警帮忙找回。接警后,大王派出所正在辖区开展夜间

治安巡查的民警立即赶到现场,发现裴先生已经喝醉,口中不断重复着汽车遥控器在自己身上,车却不见了。民警在裴先生断断续续的叙述中,了解到裴先生中午到集镇某饭店就餐时,将车辆停放在饭店门前,准备让朋友送自己回家时发现车辆丢失。随后,民警根据车辆信息沿着道路两侧的停车位开展搜寻工作,但是没有发现有效线索。民警